

广东发布洗砂管理办法

严禁在出海水道与河道水域洗砂

本报见习记者郑秀亮广州报道 近日,广东省发布《广东省洗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旨在建立健全打击非法洗砂长效机制,促进洗砂行业健康发展,保护生态环境,维护行洪和航道安全。《办法》自今年4月1日起施行。

洗砂,是指对海砂、山砂、淤泥、建筑垃圾等通过冲洗、浸泡、过滤、淡化等措施进行生产、使用砂的行为。记者了解到,2021年,广东省珠三角部分水域存在非法洗砂、山砂问题,被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曝光。

《办法》明确禁止在出海水道与河道水域从事洗砂,包括冲洗、浸泡、过滤、淡化海砂等破坏生态和污染环境的活动。其中,出海水道指河道与海洋交汇的区域,河道水域指河流、湖泊、水库库区、人工水道等河道管理范围内的人工水道。

针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指出“协同不力影响整治效果”的问题,《办法》提出,实行联合执法,重拳震慑违法行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以及公安、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水行政、海事、船舶检验等部门应当履行洗砂管理相关工作职责。各部门要依法开展联合执法,依法查处非法洗砂行为,按照要求进行案件移送、执法协助,达到联合整治的效果。同时,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

依据疏堵结合、标本兼治原则,《办法》提出,促进和规范陆上洗砂行业发展,有效保障建筑市场砂石需求。陆地洗砂场所应依法办理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手续,并符合行

洪、输水、航道通航条件的要求。同时,应按国家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规定,依法申请领取取水许可证,并按批准的用水计划用水。另外,陆地洗砂场所应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建立洗砂工作台帐,对所生产的建设用砂应进行检测,确保其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办法》还指出了在出海水道与河道水域洗砂可能涉及的违法行为,以及相对应的执法部门、执法依据。例如,涉及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等行为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照《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进行处理;涉及向水体倾倒妨碍行洪的垃圾、渣土,或者非法弃置砂石、淤泥等行为的,由水行政主管部门依照《防洪法》《河道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进行处理。

陆地洗砂场所未依法办理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手续,未依法取得取水许可、未依法落实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违法排放污染物的,将由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行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部门按照职责依照《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水法》《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进行处理。

《办法》同时强调,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行政、海洋综合执法、海事、船舶检验等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洗砂管理工作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将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VOCs怎么查?查哪些点位?

烟台线上线下培训让执法者“门儿清”



图为专家现场授课,为执法人员解惑。山东省烟台市生态环境局供图

本报记者王文硕 通讯员邹同 王利恒烟台报道 “老师把法规标准与执法要点紧密联系在一起,实用性很强。”为强化臭氧污染防治成效,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问题“夏病冬治”文章,山东省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日前采取“线上+线下+考试”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挥发性有机物监管执法培训。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科科长李广告诉记者:“新装备、新技术是增强监管执法能力的得力武器。此次培训邀请了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大气处,挥发性有机物行业专家、设备厂家专业技术人员授课和现场实操。”

线上授课环节,专家们结合自身执法检查经验,着眼实战,突出应用,对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有机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加油站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现场执法检查技术和要点进行细致讲解,结合日常执法案例厘清执法检查思路。

设备厂家专业技术人员通过实际操作,现场为参训人员教学演示便携式挥发性有机物检测仪、红外相机、手持式FID在日常执法工作中的运用,针对执法检查和使用难点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帮助执法人员熟练掌握设备操作技能。

培训效果怎么样,关键看实战。在线下环节,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采取专家在企业“驻点授课”、学员分组培训的“模式”,通过模拟查处、难点解析的授课方式手把手教学。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参训人员分别赶赴有机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加油站等行业企业,实地应用便携式检测设备对VOCs治理、有机废气VOCs治理、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废气收集处理及加油站等开展模拟检查。

“涉VOCs物料是否满足国标要求?物料存储和运输环节是否密闭?生产环节废气是否回吹?工业监测是否达标有异味……”线下教学现场,授课专家立足实践,帮助执法人员解决不同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现场检查工作中遇到的具体困难和实际问题。

“通过现场检查学习新装备、新技术的使用操作,掌握各个行业的检查方式和要点,学得快,印象深,所学知识能实实在在地应用到今后工作中,收获很大。”烟台市环境执法支队支队长孙召波表示。

为检验学习成果,培训结束后,烟台市生态环境局结合培训内容进行了统一考试,以考促学,切实提升VOCs现场执法能力和监管水平。

刚刚过去的寒假,熊孩子破坏生态环境行为频发,引发网络争议

环保普法进校园,真的必要

专家认为重点不是让孩子们背法律条文,而是明晰环保文明行为“负面清单”,普法宣传可以更鲜活



◆本报见习记者江虹霖

本周喜迎开学季,“神兽”终于“归笼”。解锁新学期,孩子们的开学第一课都讲了什么?记者注意到,很多地方都开展了“环保知识进校园”活动,内容也丰富多彩,如垃圾分类、无废校园等。但却鲜有环保普法的内容。

“给孩子普法,有这个必要吗?”这反映出部分人的怀疑。刚刚过去的这个寒假,一些

熊孩子游玩的新闻引发了网络热议。1月18日,江苏省无锡市一家动物园内,一名小男孩抱摔孔雀,直到工作人员赶来才被制止;1月31日,云南省昆明市一名男孩抓到一只海鸥后,往零食罐里硬塞,家长没有制止反而协助孩子,昆明警方对当事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处以2000元行政罚款;2月6日,黑龙江省鸡西市一商场萌宠乐园里,一男孩抓起小仓鼠往窝里和篓子里摔打的视频引发许多网友的愤怒。

这些熊孩子的行为,虽然达不到立案标准,却踩了环保文明行为的“红线”。此类事件发酵后,网友纷纷质疑家长没有教育好孩子。那么,学校在这方面教育得如何?环保普法有没有必要进校园?

环保普法内容相对较少

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法制宣教科科长高敏告诉记者,青浦区生态环境局有一支近20人的青年环保宣讲队伍,每个月都会组织一次环保宣教进校园活动,宣讲团成员会结合自己的工作实际,向学生们科普“双碳”、水环境、生物多样性等知识。

然而,这或许并非普遍现象。记者采访多位基层环境人得知,有的地方一年开展此类活动的次数较为有限,加之疫情等原因影响,个别地方环保宣教进校园的活动一度停滞。

孩子们真的不感兴趣吗?

宣传手册、展板、课件……提起环保宣教进校园活动,这些是常见方式。孩子们的接受度如何?

“循规蹈矩讲法律条文,就算是成年人也觉得无聊。”江苏省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郑兴春告诉记者,他曾接受苏州工业园区第一中学邀请,为学生进行环保普法,学生们很感兴趣。“我直接把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车开进校园,然后结合学生上学路上车辆特别多的生活实际,辅以案例、图画讲解机动车尾气排放的相关知识,规定以及污染防治措施。学生们围着我不停地问这问那。”

“我感觉孩子们更能接受的是一些离他们生活很近的法律法规,比如垃圾分类、噪声、异味等

“上小学时我们每年有春游,老师会科普一些保护环境的知识。偶尔有校外的老师来给我们讲课。进入初中后,这类活动很少有了。”一名来自山东某地的14岁初中生告诉记者。

“环保普法进校园比较少。”这是几位受访者的共识。“我们普法的主要对象是企业。”“给孩子普法,他们接受起来比较难,也不感兴趣。”当记者询问一名学生,是否清晰地知道出去玩时不能做什么时,得到的答案是:“大概知道一些,看动画片知道的。”

相关普法就多一些,效果好一些,其他比如水、土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内容,兴趣可能没有那么浓厚。”郑兴春说。

“讲一百遍不如体验一遍。”作为环保宣教工作的参与者、关注者,中国计量大学碳中和与绿色发展研究中心主任虞伟有自己的经验与看法。“找对应用场景很重要,这不仅是环保普法需要探索的路径,也是整个环保宣教工作最需要大胆创新之处。”

虞伟认为,在对青少年生态文明素养的培育上,激发他们的好奇心是首要的,沉浸式体验往往能带来事半功倍的效果。“开发适合青少年的宣教产品,利用他们喜爱的卡通形象或者吉祥物去讲故事,我们能做的和要做的其实有很多。”

既然必要为何开展较少?

环保普法有没有必要进校园?多位受访者的答案也是一致的——“有必要。”

“我们好像更多告诉孩子们要保护环境、要节约资源,但是没太强调不要做什么。”“生态保护的红线在哪里,环保文明行为的边界在哪里,有必要让孩子们清晰。”“我们潜意识里会觉得孩子不会做出离谱的事儿,但事实证明,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这种通识类教育,人们大多认为是家长的责任,但有些家长也不懂,这种情况下学校的作用就凸显出来了。”

既然有必要,为何开展较少? “科普法律法规,我们的专业力量不足。”一位老师告诉记者。学校如此,生态环境宣教队伍或许也存在类似问题。虞伟认为,目前,生态环境基层宣教队伍能力建设亟待加强。宣教工作需要多手,要既懂环保又懂宣教,要善于与社会各界交朋友,社会力量要能统得起来,为生态文明建设赢得更有利的舆论氛围。

此外,记者采访部分基层宣教人员得知,有的地方相关宣教工作

并没有明晰的考核约束机制。

“生态文明理念的传播,不是一朝一夕的工程,只有基层用心、用力、用情投入,宣教工作才能做得扎实。”虞伟说。

另外,虞伟告诉记者,学生甚至全社会生态文明素养的提升,单靠哪个部门、哪所学校,都是不够的。“要学会用市场化思维,生态环境部门、新闻机构、教育研学机构、环保组织、群众,要形成一条链条,每一环上的主体要清晰自己的定位和角色,搭建生态文明教育传播行业生态。”

如何做好生态素养培育?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龙观乡,是全国首个生物多样性友好乡镇试点。在这里,村民们把生态环境保护当成日常习惯。龙观乡的孩子们接受了怎样的教育?

虞伟给记者举了几个例子。比如,龙观乡为学生们开发了生物多样性法治保护大富翁游戏;青年人可参与量身定制的“剧本杀”——《龙观乡生物多样性》;生物多样性的内容进入了九年级期末语文试卷。

在龙观乡,不光是学校,生态环境部门在做生态文明的宣教工作,大家都是共同参与的。这些做法成本并不高,学生们还乐在其中。这说明基层的创造潜力是无限的,环保宣教是可以鲜活起来的。”虞伟说,就环保普法进校园而言,重点不是死记硬背法条,而是要让孩子们在潜移默化中明晰环保文明行为的“负面清单”。

有人可能认为,龙观乡只是个案。记者还采访了上海市青浦区第一中学——一所生态素养培育为特色的普通高中。

上海市青浦区第一中学校长陆飞军向记者介绍,在这所学校,生态素养培育并不局限于知识科普、普法,从德育到学科教学,从选修课到社会实践,从规范学生行为到学生自我管理,从价值观引领到生涯规划指导,从教学资源分配到校园环境建设,生态文明理念的体现无处不在。

青浦一中构建了“1+3+N”特色课程结构。“1”指生态学通识课程,学生通过学习获得初步感知、体验;“3”为环境、生命、社会三类课程群,学生通过学习强化



图为龙观乡采取寓教于乐的方式,让学生们通过生物多样性法治保护大富翁游戏进行学习。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龙观乡团委供图

生态认知,提升研究能力;“N”指生态素养实践体验系列课程,学生通过深度体验,内化所学知识。

为保障特色课程有效实施,学校已建成水环境研究等创新实验室,创建了生态探究角、雨水花园、生态气象站以及校园九大生态系统,还建设了一支专业支持团队,主动引入高等院校、科研单位、生态环境部门的人才资源。

生态宣教的成效量化和评价吗?有的人认为这很难,但青浦一中有一套完整的特色课程评价机制。例如,新生入学,会测评生态素养初始状态。课程学习中,以学分制考评,跟踪学生生态素养的发展走势。

作为一所高中,花这么多心思培育生态素养,不会影响高考成绩吗?“非但没影响,反而有助益。”青浦一中的一位老师告诉记者,近3年,学生学业水平考的合格

率均在98%以上,高考本科上线率保持在95%。学生们的创新能力提升了,也更有社会担当,会主动走出去传播生态文明理念。

一个有意思的现象是,根据对3年来得到的跟踪数据分析,看得到的变化是:高一入学时,对自我认知和对职业的理解都比较粗放,到了高三,学生对职业专业的认知能够聚焦到具体的专业方向,而且有相当数量的学生对生态类专业有兴趣。近3年,青浦一中学生报考生物技术、生物科学、环境工程、旅游管理、药学等专业的学生比例约达45%。

从环保普法进校园这件小事,可以看到在生态文明理念传播过程中,有进步,亦有不足。新学期,环保文明这一课该怎么上?新发展阶段,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工作要怎么做?或许值得更深入地思考和行动。

锻造业务本领强、意志品格坚定的队伍

苏州开展春季集训为执法聚力

本报讯 乍暖还寒,伴随着一声声口号,江苏省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系统春季集训班近百名执法人员正在开展队列训练。近日,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开展了为期8天的春季集训活动。

在此次集训中,除了队列训练外,还开展了执法能手先进事迹宣讲、执法局长普法宣讲、“十条禁令”廉政教育、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心得交流、文化修为诵读交流、“我的执法之见”征文竞赛等主题活动。

树立执法榜样。“执法能手先进事迹宣讲会”拉开了此次春季集训的序幕。自2020年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组建以来,涌现出一批执法能手。此次宣讲会特邀在强化执法监督、异地执法竞赛、执法大比武等活动中表现优异的3名基层一线执法同志,分享先进经验、优良作风和高超本领。

筑牢廉政红线。组织开展“十条禁令”对照活动,局机关纪委书记以案为鉴,讲授廉政教育课、组织观看廉政教育警示片《永远吹冲锋号》、逐条对照《江苏省生态环境系统工作人员十条禁令》、苏州革命博物馆重温入党誓词,让全体执法人员知敬畏、守底线,不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

直播带“法”助企解惑。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局长王欣上台讲授普法课,为苏州市91家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持证单位和业务主管等近300人“充电”。王欣详细解读了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为何领证、如何领证、合规经营等问题。会后,副局长许皓带队前往企业进行现场执法帮扶。各地“执法局长上台”活动,以“现场宣讲+线上视频”的方式,让环保课堂找得到、听得懂。截至目前,苏州市8000余家企业的负责人和业务主管参加学习。

强化能力建设。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充分利用此次春季集训的机会,组织执法业务部门深度交流。例如,组织开展红外成像、水质指纹溯源等新装备的培训,提升执法人员运用新设备新技术查处新型案件的能力。集训期间,还对张家港凤凰、太仓沙溪、吴江盛泽等乡镇开展案卷专项稽查,提升乡镇行政执法能力。

提升文化修养。动员全员参与“我的执法之见”等主题征文活动,将平时执法工作中的点滴感想变成真知灼见,全面展现苏州执法工作的新方法、新经验,最终,择优选取28篇拟报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此外,还开展了摄影比赛和“生态环境铁军先锋岗”评选活动。黄爱琴 何丽娜

信访电话线连着百姓信任



图为执法人员接听信访来电。郎建红供图

◆郎建红

一根小小电话线,连接着百姓信任。听民声、问民意,确保环境信访渠道畅通,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信访办公室的头等大事。

2022年年底,巴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信访办公室陆续接到3件反映新疆和静县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辣椒厂)生产过程中扬尘扰民、噪声扰民、辣椒气味扰民的信访投诉。经执法人员现场检查发现,此公司每年11月至12月加工生产,生产期间对周

边居民生活造成了影响,群众多次投诉,始终不能有效解决。

针对这一问题,巴州生态环境局按照环境污染防治相关规定,要求这家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持续做好封闭措施,大风天气采取临时停产措施,做好物料遮盖和降尘工作,确保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

这是巴州环境信访工作的日常。近几年,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环境质量和生活质量的要求也日益提升,库尔勒市某化工企业大汽扰民的环境问题凸显。据了解,这家企业与居民区直线距离越来越远,人民群

众反映异味问题的举报投诉也随之增多。

针对这一问题,巴州生态环境局一方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向这家化工企业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监督该企业履行企业环保主体责任;另一方面,生态环境局积极主动回应群众诉求,说明异味根源以及积极推进的整改治理情况,耐心安抚,争取群众对生态环境信访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同时,要求企业在周边小区租赁房屋安排人员值守,和居民区及时互动,以便出现异味投诉后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分析研判。在信访工作的实时跟踪下,这家企业自2009年以来,斥资4.6亿元进行环保治理项目建设,从根源上解决了异味问题。目前,异味强度有了明显改善,异味源头治理终有成效。

通过办好每一件环境信访问题,人民群众对环境信访工作的信任不断提升。2022年,巴州生态环境局共受理各类环境信访举报案件90件,办结90件,受理率100%,按时答复率100%,群众满意度98.41%,实现“三率”齐升。

